

《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产品说明书

风险提示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为分红型保险。本保险的红利分配将随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情况发生变动，红利并非确定值，也可能为零。

本产品说明书仅针对《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在保险单上签章的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的分公司，“本产品”指我们提供的“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产品，“本合同”指您与我们之间订立的“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保险合同”，“被保险人”指本合同的被保险人。

为方便您了解和购买本产品，请您仔细阅读本产品说明书：

一、产品性质

本产品为分红型保险。分红保险是指保险公司将其实际经营成果优于预定假设的盈余，按一定比例向投保人进行分配的人寿保险产品。在发达国家已运用两百多年的分红保险，作为抵御通货膨胀和利率风险的主力险种，其主要优点在于分红保单不但能够提供传统保单下的保障功能，还可以给投保人提供分享保险公司的经营成果，即参加保险公司投资和经营管理活动所得盈余的分配的机会。本公司将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决定红利的分配。

二、产品特色

教育养老两不误 专款专用更安全	定期交费，减少感性消费和盲目投资，专款专用储备人生不同阶段的生活备用金；确保专项资金更安全。
生存金账户利加 利，轻松尊享二十 年	自由选择领取年期，自主设定领取方式（年领、月领、一次性领）；当选择分期领取生存保险金时，其生存保险金默认进入累积生息账户，继续以复利方式累积生息；生存保险金保证领取 20 年，如果被保险人不幸身故，其未领取的金额作为身故保险金由身故保险金受益人领取；提高资金效率，彰显人性关爱。
红利增值稳中赢 从容规划幸福延	分享保险公司的经营成果，在年金领取期间内继续分红，留存在公司的红利以复利方式累积生息；未雨绸缪从容规划，让今天的幸福延续到明天，安心赢得美好未来。

三、保险责任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我们承担下列保险责任：

生存保险金给付	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约定的每个生存保险金领取日生存，我们按本合同约定的生存保险金领取方式和领取金额向生存保险金受益人给付生存保险金，直至保险期间届满。保险期间届满之日本合同终止。 首个生存保险金领取日由您在投保时与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
身故保险金给付	被保险人身故，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的数额为： （1）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约定的首个生存保险金领取日前身故，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数额为以下两项金额中的较大者： ① 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② 您已交纳的本合同保险费数额的 110%。

- (2) 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约定的首个生存保险金领取日后身故，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数额为：
- ① 如您选择生存保险金受益人按年领取生存保险金，等于年领取金额的20倍扣除生存保险金受益人已领取的生存保险金数额；
- ② 如您选择生存保险金受益人按月领取生存保险金，等于月领取金额的240倍扣除生存保险金受益人已领取的生存保险金数额。
- 一次性领取选择权 如果被保险人生存至本合同约定的首个生存保险金领取日，生存保险金受益人可以选择一次性领取生存保险金，其数额等于保险单上所载的一次性领取金额，本合同终止。
- 生存保险金累积生息账户 生存保险金按本合同约定的给付时间划入被保险人名下的生存保险金累积生息账户，根据我们每年确定的生存保险金累积利率以复利方式累积生息，并于生存保险金受益人申请时或本合同终止时给付给生存保险金受益人。

四、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

-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 被保险人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 (4) 被保险人在本合同成立（若曾复效，则自本合同最后复效）之日起2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5)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6)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7)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因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因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五、犹豫期及退保

您签收保险合同之日起10日内为保险合同的犹豫期。

您在犹豫期内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我们将在扣除不超过10元的工本费后向您无息退还保险费。对于本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您在犹豫期后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我们自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起30日内向您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的损失。

六、投资策略

我们为分红保险产品设立了投资账户。该账户是我们为履行分红险保险责任，依照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资金运用而设立的专用账户。该账户由我们委托的投资管理人进行专门的投资管理。

分红账户的投资在满足保险资金运用的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要求的基础上，谋求投资账户的稳健增值，为客户提供良好分红水平。

在遵守保险资金运用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基本投资政策的前提下，本账户投资管理人结合对宏观经济、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的研究分析与判断及对证券市场趋势的前瞻性把握，

根据资产负债管理原则，按照分红保险资金的负债特性合理配置固定收益、权益等大类资产，积极调整组合并优选持仓品种，以达成分红投资账户获取长期稳定投资收益的目标。

七、保单红利及红利分配

本产品的红利来源于死差、利差等，即将实际经营成果优于预定假设（死亡率假设、预定利率假设等）的盈余，按不低于 70% 的比例分配给投保人。

在每一保险单年度末，若本合同有效且所有到期保险费已交纳，我们将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决定红利分配方案。**红利是不保证的，可能为零。**

本产品的红利分配方式为现金红利，即直接以现金的形式将盈余分配给投保人。红利领取方式有以下两种，您在投保时可选择其中一种：

现金领取 您可于每个保险单年生效对应日领取红利。领取日未领取的红利，不计息。

累积生息 红利留存在本公司，按我们每年确定的红利累积利率，以复利方式生息，并于您申请或本合同终止时向您给付。

若您在投保时没有选定红利领取方式，默认为您同意我们累积生息方式办理。

留存于本公司的红利与累积生息将不参与红利分配。本合同在效力中止期间，不参与红利分配。

红利是按照每张保单的贡献度确定的，与分红保险业务的经营状况、投保时约定的保险期间、交费期间、被保险人的年龄、性别和保单年度等因素相关。

我们的分红政策是以稳健经营、回报客户为基本原则，努力保持各年分红水平的可持续性和市场竞争力。

八、投保人承担的风险

您有机会参与本公司分红险种的盈余分配，但您在投保时所看到的保险利益演示表所示的红利分配金额，仅供参考，不作为我们对未来业绩的保证或预期。实际的红利水平可能高于或低于演示的红利水平，也可能为零。

九、信息披露

我们每年向保险监管机构报送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及分红保险业务报告，报告须经符合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报监管机构备案。

我们在每一个会计年度，按照保险监管机构的规定，向本合同投保人寄送一次红利通知书，您可了解分红保险保单的相关信息。

十、保险示例

投保情况	投保险别： 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	
	投保人及被保险人： 张先生	性别： 男
	投保年龄： 30 岁	交费期间： 10 年
	领取年龄： 50 岁	领取方式： 年领
	投保份数： 10 份	红利领取方式： 累积升息
	年交保费： 10000 元	
保险利益	生存保险金 张先生从 50 岁开始每年领取 7480 元作为养老金补充，保证领取 20 年，69 周岁时共领取 149600 元；69 岁时的保单累计红利为 176688 元（高档），合计收益 326288 元。张先生也可选择生存金累积生息账户，将不用的生存金复利计息，提高	
	给付	

资金效率，根据需要随时提取；如果期间不领取，69 岁时生存金累积生息账户余额为 200990 元（假设累积利率 3%），保单累积红利为 176688 元（高档），合计收益为 377678 元。

身故保险金 给付

1、如果张先生在 50 周岁前不幸身故，我们向其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数额为以下两项金额中的较大者：

① 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② 您已交纳的本合同保险费数额的 110%。

2、如果张先生在 50 周岁后不幸身故，我们向其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身故保险金数额为：149600 元扣除已领取的生存保险金数额，本合同终止。

保险利益演示表：

保单年度	年末年龄	当年度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当年度红利			累积红利			当年度生存保险金给付金额	生存保险金累积生息账户金额（假设 3% 复利增长）	一次性领取金额（若选择一次性领取，则未来生存保险金为 0）	身故保险金给付金额	年末现金价值（不含年末生存给付）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1	31	10000	10000	27	108	188	27	108	188	0	0	0	11000	3340
2	32	10000	20000	70	281	492	98	392	686	0	0	0	22000	8380
3	33	10000	30000	115	460	805	216	864	1512	0	0	0	33000	13740
4	34	10000	40000	161	643	1124	383	1533	2681	0	0	0	44000	19990
5	35	10000	50000	207	830	1452	601	2409	4213	0	0	0	55000	26630
6	36	10000	60000	255	1022	1788	874	3503	6127	0	0	0	66000	33700
7	37	10000	70000	305	1218	2132	1205	4826	8443	0	0	0	77000	41210
8	38	10000	80000	355	1420	2485	1596	6391	11181	0	0	0	88000	49190
9	39	10000	90000	407	1626	2846	2051	8209	14362	0	0	0	99000	57660
10	40	10000	100000	459	1838	3216	2572	10293	18009	0	0	0	110000	66650
11	41	0	100000	471	1883	3296	3120	12485	21845	0	0	0	110000	69580
12	42	0	100000	482	1930	3377	3696	14790	25877	0	0	0	110000	72660
13	43	0	100000	494	1978	3461	4301	17212	30114	0	0	0	110000	75860
14	44	0	100000	507	2027	3547	4937	19755	34564	0	0	0	110000	79220
15	45	0	100000	519	2077	3635	5604	22425	39236	0	0	0	110000	82730
16	46	0	100000	532	2129	3725	6304	25227	44138	0	0	0	110000	86400
17	47	0	100000	545	2182	3818	7038	28166	49280	0	0	0	110000	90240
18	48	0	100000	559	2236	3914	7808	31247	54672	0	0	0	110000	94260
19	49	0	100000	573	2293	4012	8615	34477	60324	0	0	0	110000	98470
20	50	0	100000	588	2350	4113	9461	37861	66247	7480	7480	120310	110000	95400
21	51	0	100000	565	2260	3955	10310	41257	72189	7480	15184	0	142120	92070
22	52	0	100000	541	2165	3789	11160	44660	78144	7480	23120	0	134640	88600
23	53	0	100000	517	2067	3618	12012	48067	84106	7480	31294	0	127160	84980

保单年度	年末年龄	当年度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当年度红利			累积红利			当年度生存保险金给付金额	生存保险金累积生息账户金额 (假设3%复利增长)	一次性领取金额 (若选择一次性领取, 则未来生存保险金为0)	身故保险金给付金额	年末现金价值 (不含年末生存给付)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24	54	0	100000	492	1968	3443	12864	51477	90072	7480	39712	0	119680	81200
25	55	0	100000	466	1865	3265	13716	54886	96039	7480	48384	0	112200	77250
26	56	0	100000	440	1761	3081	14567	58294	102001	7480	57315	0	104720	73120
27	57	0	100000	413	1654	2894	15417	61697	107955	7480	66515	0	97240	68820
28	58	0	100000	386	1544	2701	16266	65092	113895	7480	75990	0	89760	64330
29	59	0	100000	358	1431	2505	17112	68476	119817	7480	85750	0	82280	59630
30	60	0	100000	329	1316	2303	17954	71846	125715	7480	95802	0	74800	54740
31	61	0	100000	299	1198	2096	18792	75199	131582	7480	106156	0	67320	49620
32	62	0	100000	269	1077	1885	19625	78532	137414	7480	116821	0	59840	44290
33	63	0	100000	238	953	1668	20452	81841	143204	7480	127806	0	52360	38730
34	64	0	100000	207	826	1446	21273	85122	148946	7480	139120	0	44880	32940
35	65	0	100000	174	697	1219	22085	88373	154633	7480	150773	0	37400	26890
36	66	0	100000	141	564	986	22889	91588	160258	7480	162777	0	29920	20590
37	67	0	100000	107	428	749	23683	94764	165815	7480	175140	0	22440	14020
38	68	0	100000	72	289	505	24465	97896	171294	7480	187874	0	14960	7160
39	69	0	100000	36	146	255	25235	100979	176688	7480	200990	0	7480	0

注 1：红利水平，采用低、中、高档进行描述，该利益演示是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保单的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注 2：现金价值给付条件以《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条款》约定为准。

本资料仅供参考，具体内容以《泰康永福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条款》为准。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条款及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名）：

年 月 日